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国光大银行**
CHINA EVERBRIGHT BANK
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Everbright Bank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18)

2023年年度股東大會決議公告

茲提述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6月6日的通函(「通函」)。除非本公告另有界定，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一、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股東大會(「股東大會」)的召開和出席情況

(一) 會議召開的日期：2024年6月27日

(二) 會議召開的地點：中國北京市西城區太平橋大街25號中國光大中心A座三樓會議室

(三) 出席會議的普通股股東及其持有股份情況：

1、出席會議的股東和代理人人數(人)	98
其中：A股	92
H股	6
2、出席會議的股東所持有表決權的股份總數(股)	43,631,774,665
其中：A股	33,312,421,656
H股	10,319,353,009
3、出席會議的股東所持有表決權股份數佔本公司有表決權股份總數的比例(%)	73.8451
其中：A股	56.3800
H股	17.4651

(四) 表決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規定，大會主持情況等

股東大會採用現場投票和網絡投票(就A股股東而言)相結合的表決方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規、香港上市規則及《公司章程》的規定。股東大會由本公司董事會召集，吳利軍董事長為會議主席。

(五) 本公司董事、監事和董事會秘書的出席情況

- 1、本公司在任董事11人，出席8人，曲亮、姚威、洪永淼董事因其他公務未出席本次會議；
- 2、本公司在任監事8人，出席5人，吳俊豪、王喆、陳青監事因其他公務未出席本次會議；
- 3、本公司董事會秘書張旭陽先生出席本次會議，部分高管列席會議。

(六) 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大會並對決議案投票的本公司股份總數為59,085,551,061股。概無本公司股東須就於本次會議上提呈的議案放棄投票。本公司並無獲悉任何人士曾表示打算表決反對任何擬於本次會議上提呈的議案。本公司並無任何股東有權出席本次會議但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須放棄表決贊成決議案。

(七) 本公司股東代表、監事代表、北京市君合律師事務所律師和本公司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負責本次會議的監票、計票。

二、股東大會議案審議情況

普通決議案：

1、議案名稱：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

審議結果：通過

表決情況：

股東類型	同意		反對		棄權	
	票數	比例(%)	票數	比例(%)	票數	比例(%)
A股	33,294,938,956	99.9475	13,315,900	0.0400	4,166,800	0.0125
H股	10,306,407,009	99.8745	9,639,000	0.0934	3,307,000	0.0321
合計	43,601,345,965	99.9303	22,954,900	0.0526	7,473,800	0.0171

2、議案名稱：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

審議結果：通過

表決情況：

股東類型	同意		反對		棄權	
	票數	比例(%)	票數	比例(%)	票數	比例(%)
A股	33,293,851,456	99.9443	14,443,400	0.0434	4,126,800	0.0123
H股	10,306,407,009	99.8745	9,639,000	0.0934	3,307,000	0.0321
合計	43,600,258,465	99.9278	24,082,400	0.0552	7,433,800	0.0170

3、議案名稱：關於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固定資產投資預算的議案

審議結果：通過

表決情況：

股東類型	同意		反對		棄權	
	票數	比例(%)	票數	比例(%)	票數	比例(%)
A股	33,295,758,556	99.9500	13,189,200	0.0396	3,473,900	0.0104
H股	10,319,295,009	99.9994	30,000	0.0003	28,000	0.0003
合計	43,615,053,565	99.9617	13,219,200	0.0303	3,501,900	0.0080

4、議案名稱：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財務決算報告

審議結果：通過

表決情況：

股東類型	同意		反對		棄權	
	票數	比例(%)	票數	比例(%)	票數	比例(%)
A股	33,294,686,756	99.9468	13,603,600	0.0408	4,131,300	0.0124
H股	10,306,407,009	99.8745	9,639,000	0.0934	3,307,000	0.0321
合計	43,601,093,765	99.9297	23,242,600	0.0533	7,438,300	0.0170

5、議案名稱：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利潤分配方案

審議結果：通過

表決情況：

股東類型	同意		反對		棄權	
	票數	比例(%)	票數	比例(%)	票數	比例(%)
A股	33,295,966,256	99.9506	13,011,400	0.0391	3,444,000	0.0103
H股	10,319,295,009	99.9994	30,000	0.0003	28,000	0.0003
合計	43,615,261,265	99.9622	13,041,400	0.0299	3,472,000	0.0079

6、議案名稱：關於聘請2024年度會計師事務所的議案

審議結果：通過

表決情況：

股東類型	同意		反對		棄權	
	票數	比例(%)	票數	比例(%)	票數	比例(%)
A股	33,287,975,556	99.9266	21,012,200	0.0631	3,433,900	0.0103
H股	10,278,899,009	99.6080	40,426,000	0.3917	28,000	0.0003
合計	43,566,874,565	99.8513	61,438,200	0.1408	3,461,900	0.0079

7、議案名稱：關於確定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董事薪酬的議案

審議結果：通過

表決情況：

股東類型	同意		反對		棄權	
	票數	比例(%)	票數	比例(%)	票數	比例(%)
A股	33,295,436,356	99.9490	13,546,900	0.0407	3,438,400	0.0103
H股	10,319,295,009	99.9994	30,000	0.0003	28,000	0.0003
合計	43,614,731,365	99.9609	13,576,900	0.0311	3,466,400	0.0080

8、議案名稱：關於確定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2023年度監事薪酬的議案

審議結果：通過

表決情況：

股東類型	同意		反對		棄權	
	票數	比例(%)	票數	比例(%)	票數	比例(%)
A股	33,295,437,356	99.9490	13,585,900	0.0408	3,398,400	0.0102
H股	10,319,295,009	99.9994	30,000	0.0003	28,000	0.0003
合計	43,614,732,365	99.9609	13,615,900	0.0312	3,426,400	0.0079

9、議案名稱：關於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捐贈支持定點幫扶的議案

審議結果：通過

表決情況：

股東類型	同意		反對		棄權	
	票數	比例(%)	票數	比例(%)	票數	比例(%)
A股	33,293,584,245	99.9435	15,379,011	0.0462	3,458,400	0.0103
H股	10,301,335,879	99.8254	17,989,130	0.1743	28,000	0.0003
合計	43,594,920,124	99.9155	33,368,141	0.0765	3,486,400	0.0080

上述第1至9項議案為普通決議案，已獲得出席會議股東或股東代表所持有效表決權股份總數的1/2以上通過。

特別決議案：

10、議案名稱：關於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資本債券發行規劃及相關授權的議案

審議結果：通過

表決情況：

股東類型	同意		反對		棄權	
	票數	比例(%)	票數	比例(%)	票數	比例(%)
A股	33,276,060,389	99.8908	32,964,967	0.0990	3,396,300	0.0102
H股	10,287,835,495	99.6946	31,489,514	0.3052	28,000	0.0002
合計	43,563,895,884	99.8444	64,454,481	0.1477	3,424,300	0.0079

該議案為特別決議案，已獲得出席會議股東或股東代表所持有效表決權股份總數的2/3以上通過。

三、派發末期股息

股東大會已審議通過本公司2023年度利潤分配方案。本公司將向於2024年7月9日（「記錄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H股股東派發2023年度末期股息，即每10股派發人民幣1.73元（稅前）（「末期股息」）。

末期股息以人民幣計值和發佈，以人民幣向A股股東支付，以港幣向H股股東支付。港幣實際派發金額按照股東大會召開日（即2024年6月27日）前一周（包括股東大會當日）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人民幣兌換港幣平均基準匯率（1港元兌人民幣0.91242元）計算，即每10股H股派發港幣1.89605664元（稅前）。

為釐定有權收取末期股息之H股股東名單，本公司將於2024年7月4日（星期四）至2024年7月9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日）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本公司H股股東，如欲收取末期股息而尚未登記過戶文件，須於2024年7月3日（星期三）下午4時30分或之前將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交本公司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末期股息預計將於2024年7月31日（星期三）或左右派發予本公司H股股東。

普通股股息稅項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本公司向名列於H股股東名冊上的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現金股息時，有義務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稅率為10%。任何以非個人股東名義，包括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其他代理人或受託人、其他組織及團體名義登記的股份皆被視為非居民企業股東所持的股份，其應得股息將被扣除企業所得稅。如H股股東需要更改股東身份，請向代理人或信託機構查詢相關手續。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以及國家稅務總局「國稅函[2011]348號」文件的規定，H股個人股東為香港或澳門居民以及其他與中國簽訂現金股息為10%稅率的稅收協議國家的居民，本公司將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H股個人股東為與中國簽訂低於10%股息稅率的稅收協議國家的居民，本公司將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股息的個人所得稅。如相關H股個人股東欲申請退還多扣繳稅款，本公司可根據稅收協議代為辦理享受有關稅收協議待遇的申請，但股東須於有關期限內向本公司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呈交稅收協議通知規定的資料，經主管稅務機關審核批准後，本公司將協助對多扣繳稅款予以退還。H股個人股東為與中國簽訂高於10%但低於20%股息稅率的稅收協議國家的居民，本公司將按相關稅收協議實際稅率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H股個人股東為與中國簽訂20%股息稅率的稅收協議國家的居民、與中國並沒有簽訂任何稅收協議國家的居民以及在任何其他情況下，本公司將最終按20%稅率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

對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投資者(包括企業和個人)投資上海證券交易所本公司A股股票(「**滬股通**」)，其股息紅利將由本公司通過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按股票名義持有人賬戶以人民幣派發。本公司按照10%的稅率代扣所得稅，並向主管稅務機關辦理扣繳申報。對於滬股通投資者中屬於其他國家稅收居民且其所在國與中國簽訂的稅收協定規定股息紅利所得稅率低於10%的，企業或個人可以自行或委託代扣代繳義務人，向本公司主管稅務機關提出享受稅收協定待遇的申請，主管稅務機關審核後，按已徵稅款和根據稅收協定稅率計算的應納稅款的差額予以退稅。滬股通投資者股權登記日、現金紅利派發日等時間安排與本公司A股股東一致。

對於上海證券交易所及深圳證券交易所投資者(包括企業和個人)投資香港聯交所本公司H股股票(「**港股通**」)，本公司已與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簽訂《港股通H股股票現金紅利派發協議》，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作為港股通H股投資者名義持有人接收本公司派發的現金紅利，並通過其登記結算系統將現金紅利發放至相關港股通H股股票投資者。港股通H股股票投資者的現金紅利以人民幣派發。根據《關於滬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試點有關稅收政策的通知》(財稅[2014]81號)及《關於深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試點有關稅收政策的通知》(財稅[2016]127號)的相關規定：對內地個人投資者通過滬港通或深港通投資香港聯交所上市H股取得的股息紅利，H股公司按照20%的稅率代扣個人所得稅。對內地證券投資基金通過滬港通或深港通投資香港聯交所上市股票取得的股息紅利所得，比照個人投資者徵稅。H股公司對內地企業投資者不代扣股息紅利所得稅款，應納稅款由企業自行申報繳納。港股通投資者股權登記日、現金紅利派發日等時間安排與本公司H股股東一致。

對於本公司港股通以外的H股股東，本公司已委任中國銀行(香港)信託有限公司為香港的預收款代理人(「**預收款代理人**」)，將已宣派的末期股息支付予預收款代理人，由其付予H股股東。對於本公司港股通H股股東，本公司將通過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的登記結算系統將末期股息支付給股東。對於港股通以外的H股股東，預收款代理人預計將於2024年7月31日(星期三)或左右支付末期股息，而相關支票將於同日以普通郵遞方式寄予有權收取相關股息的H股股東，郵誤風險概由收件人自行承擔。對於港股通的H股股東，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會將末期股息通過結算參與人發放給投資者。

如本公司H股股東對上述安排有任何疑問，可向彼等的稅務顧問諮詢有關擁有及處置本公司H股股份所涉及的中國內地、香港及其他國家(地區)稅務影響的意見。

請廣大投資者注意，本公司無義務亦不會承擔確定任何股東身份的責任，對於任何因股東身份未能及時確定或錯誤確定而引致的任何索償或對代扣代繳機制的任何爭議，本公司概不負責。本公司將依照稅務機關的徵管要求，依照於記錄日在股東名冊內所載資料代扣代繳有關所得稅。

向A股股東派付末期股息的詳情及有關事項將適時公佈。

四、變更會計師事務所

經股東大會批准，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及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已分別獲聘任為本公司2024年度境內及境外會計師事務所。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及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統稱「安永」)已於股東大會後分別退任本公司境內及境外會計師事務所。本公司已就變更會計師事務所事宜與安永進行了溝通，安永對變更會計師事務所事宜無異議，並確認無任何有關變更會計師事務所的事項需要提請股東注意。董事會亦確認，概無任何有關變更會計師事務所的事項需要提請股東注意。

五、律師見證情況

- 1、 股東大會見證的律師事務所：北京市君合律師事務所
律師：孫鳳敏、牛雪
- 2、 律師見證結論意見：本次會議的召集和召開程序、召集人資格、出席會議人員資格和表決程序等事宜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東大會規則》等法律、法規、規章以及《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本次會議表決結果合法、有效。

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中國•北京
2024年6月27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曲亮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吳利軍先生、崔勇先生、姚威先生、朱文輝先生及李巍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邵瑞慶先生、洪永淼先生、李引泉先生、劉世平先生及黃志凌先生。